附件2

中南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决定书

（研究生院教事[ ] 号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职称 |  | 所在单位 |  |
| 教学事故认定情况和处理意见：  责任人因为（ ），其行为符合《中南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》第（ ）章第（ ）条第（ ）款情况， 第（ ）章第（ ）条第（ ）款情况。经学校教学事故处理委员会认定为中南大学一般教学事故（ ）重大教学事故（ ）（附《中南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教学事故认定与情况登记表》）。  经研究，给予责任人如下处理：  研究生院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教学事故责任人签收：  今收到本处理通知书。 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事故责任人对本处理有异议的，可在收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填写《中南大学研究生教育教学事故申诉书》（交研究生院），向学校教学事故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复核，逾期视为无异议。